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陈村镇潭洲前街涌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（结算审核、决算编制）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 联系电话：0757-23305029 联系人：丘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陈村镇潭洲前街涌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造价咨询（结算审核、决算编制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，经营范围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业务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服务内容：审核工程量变更（如有）、审核工程结算、编制财务决算并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财政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（以下简称陈村财政）审核备案等工作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		2. 服务要求：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服务完成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。
	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（本项目只针对结算审核工作部分进行报价，决算编制部分按照计价标准的 100%计取）。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3. 计价标准： （1）结算审核：结算审核服务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“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”文及折率计取；其中效益收费只计算核减额、以施工方送审结算价与送陈村财政审核的结算价的差额计取。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（2）决算编制：财务决算编制服务费参照“2024年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财政办公室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”计取。按100%计算。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服务完成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9	验收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

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设工程管理中心

2026年3月23日



